一、政治常识
1.习近平法治思想
★2.公共服务法律体系
二、法律常识
1.行政确认、行政复议
2.行政许可法、行政强制法
3.行政处罚
例题1:
★例题2: 判断是"行政强制措施"还是"行政处罚"
4.行政处罚
5.国家赔偿
5.国家赔偿 ★6.法不溯及既往原则
★6.法不溯及既往原则
★6.法不溯及既往原则 三、其他常识
★6.法不溯及既往原则 三、其他常识 1.行政复议
★6.法不溯及既往原则 三、其他常识 1.行政复议 2.撤销行政许可证情形

一、政治常识

1.习近平法治思想

法制建设新方针: **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

- 5. 单选题 习近平法治思想系统阐述了新时代全面依法治国的战略思想和工作部署,深刻回答了新时代为什么实行全面依法治国,怎样实行全面依法治国等一系列重大问题。下列表述属于习近平法治思想内容的是:
 - ①坚持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领导;
 - ②坚持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
 - ③坚持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
 - ④坚持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
 - A 123
 - B 124
 - 0 134
 - D 234

*

解析 本题考查政治常识。

2020年11月16日至17日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出席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会议强调,习近平法治思想内涵丰富、论述深刻、逻辑严密、系统完备,从历史和现实相贯通、国际和国内相关联、理论和实际相结合上深刻回答了新时代为什么实行全面依法治国、怎样实行全面依法治国等一系列重大问题。

①、②、③正确,习近平对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推进全面依法治国要重点抓好的工作提出了11个方面的要求,可精辟概括为"十一个坚持":坚持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坚持依宪治国、依宪执政;坚持在法治轨道上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坚持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坚持全面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坚持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坚持建设德才兼备的高素质法治工作队伍;坚持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

④错误,"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是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前召开的中央工作会议上提出的十六字方针。后为了适应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新战略,习近平总书记提出了法治建设统筹推进的新方针"科学立法,

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

故正确答案为A。

★2.公共服务法律体系

公共法律服务体系为特殊人群(老弱病残孤寡)**提供公益性法律服务,而非免费的法律服务**

- 5. 单选题 2019年7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加快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意见》,明确提出了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总体要求、基本原则和主要目标。下列关于公共法律服务体系的说法,不正确的是
 - (A) 公共法律服务是全面依法治国的基础性、服务性和保障性工作
 - (B) 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需要由政府主导、其他社会主体积极参与
 - C 公共法律服务的重点对象是低收入群体等特殊群体
 - 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提供的是免费的公益性法律服务

• 解析 本题考查政治。

A项正确,《关于加快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意见》指出:"公共法律服务是政府公共职能的重要组成部分,

是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要举措,是全面依法治国的基础性、服务性和保障性工作。

B项正确,《关于加快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意见》指出:"坚持政府主导、社会参与,落实政府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主体责任,激发各类社会主体参与公共法律服务的积极性。"

C项正确,《关于加快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意见》指出:"保障特殊群体的基本公共法律服务权益。 将低收

入群体、残疾人、农民工、老年人、青少年、单亲困难母亲等特殊群体和军人军属、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作为

公共法律服务的重点对象。"

D项错误,《关于加快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意见》指出:"保障特殊群体的基本公共法律服务权益……引导律师、公证员、司法鉴定人、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自觉履行社会责任,积极参与公益性法律服务。"可见公益性法

律服务是针对特殊群体提供的服务,而公共法律服务体系的总体目标,<mark>则是"建设覆盖城乡、便捷高效、均等普惠</mark>

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并非是提供免费的法律服务。

本题为选非题,故正确答案为D。

3.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1. 单选题 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通过了《坚持和完善<mark>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mark>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关于该《决定》的内容,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①阐述了我国国家制度和国家治理体系发展的历史性成就和显著优势

②提出了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大意义和总体要求

③回答了什么是社会主义和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这个重大政治问题

④明确了各项制度必须坚持和巩固的根本点、完善和发展的方向

(A) 123

B 124

(c) 134

(D) 234

二、法律常识

1.行政确认、行政复议

- 9. 单选题 2019年3月,甲与某村村委会签订土地承包合同,村委会将16亩土地发包给甲,承包期限10年。该村的S村民小组认为该地块为本组所有,于同年6月向县人民政府提出争议土地的确权申请。同年12月,县政府确认争议土地属于S村民小组所有,甲不服该确认,欲提起行政复议。关于本案,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 A 县政府在确权过程中可以追加甲参与
 - (B) 甲对争议土地的确认享有独立请求权
 - C 县政府的确权决定侵犯甲的合法权益
 - D 甲可对土地归属的确认提起行政复议

• 解析 本题考查法律常识。

A项错误,行政确认是指行政主体依法对行政相对人的法律地位、法律关系或有关法律事实进行甄别,给予确定、 认定、证明(或证伪)并予以宣告的具体行政行为。 县政府作出的土地确权决定是行政确认,是具体行政行为 政府在确权过程中不应追加甲参与。

B项错误,独立请求权是诉讼法中的概念,甲对县政府作出的行政确认行为,不享有独立请求权。 C项错误,农村的土地属于集体所有并非甲所有,县政府作出的行政确认行为,并未侵犯甲的合法权益。 D项正确,《行政复议法》第六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依照本法申请行政复议:……(四)对行政机关作出的关于确认土地、矿藏、水流、森林、山岭、草原、荒地、滩涂、海域等自然资源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的决定不服的;……"甲对县人民政府作出的行政确认行为不服的,其作为利害关系人,可以申

请行政复议。

故正确答案为D。

2.行政许可法、行政强制法

撤销许可证情况、无主物的定义、未经检疫与已经检疫的执法区别

行政许可: 颁发许可证或者执照

行政确认:给予确认、许可、证明并予以宣告的具体行政行为

12. 单选题 根据我国《行政许可法》《行政强制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下列执法行为正确的是:

A 周某向颁证机关反映领到的许可证存在严重错误, 颁证机关为此撤销了该许可

B 吴某拒不领回被依法扣押的涉案物品,相关执法机关将该物品作无主物处理

C 郑某持C1驾照驾驶摩托车发生交通事故,执法交警以无证驾驶为由对其作出处罚

D 王某运输未经检疫的生猪肉,检疫部门依法查扣后,对该批猪肉作无害化处理

解析 本题考查法律常识。

A项错误,《行政许可法》第六十九条第一、二款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作出行政许可决定的行政机关或者其上级行政机关,根据利害关系人的请求或者依据职权,可以撤销行政许可 (一)行政机关工作人员滥用职权、玩忽职守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二)超越法定职权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三)违反法定程序作出准予行政许可决定的;(四)对不具备申请资格或者不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准予行政许可的;(五)依法可以撤销行政许可的其他情形。被许可人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行政许可的,应当予以撤销。"因此,"许可证存在严重错误"并不属于撤销行政许可的法定情形。

B项错误,对拒不领回被依法扣押的涉案物品的,办案人员可将其提存 而不宜将该物品作无主物处理。

C项正确,《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九条第四款规定:"驾驶人应当按照驾驶证载明的准驾车型驾驶机动车;驾驶机动车时,应当随身携带机动车驾驶证。"

D项错误,未经检疫的生猪肉的不一定需要作无害化处理,而是经检疫不合格的猪肉,应作无害化处理。

3.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

- (1) 罚款、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
- (2) 暂扣许可证、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许可证
- (3) 责令停产停业、责令关闭、限制从业
- (4) 行政拘留

行政强制措施:

- (1) 限制公民人身自由
- (2) 查封场所、设施或者财物

- (3) 扣押财物
- (4) 冻结存款、汇款

行政强制执行:

- (1) 加处罚金或者滞纳金
- (2) 划拨存款、汇款
- (3) 拍卖或者依法处理查封、扣押场所、设施或者财物
- (4) 排除妨碍、恢复原状
- (5) 代履行

接到举报,在查证过程中,可以对人员、财物进行"行政强制措施",如限制人身自由、查封扣押场所、财物,冻结钱款。

取证完毕,**确认违法事实**做出"行政处罚",如罚款、没收违法所得、暂扣\吊销许可证、停产停业。接到行政处罚后,拒不执行,采取"行政强制执行"

例题1:

13. 单选题 某市房地产主管部门以甲公司 <mark>违法经营为由</mark> 吊销了该公司的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证书。甲公司不服,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关于本案,下列说法不正确的是:
A 市房地产主管部门吊销甲公司资质证书的行为属于 <mark>行政处罚</mark>
B 甲公司被吊销资质证书后,已不具有法人资格,应由股东向法院起诉
C 在市房地产主管部门作出吊销资质证书决定前,甲公司有权要求听证
D 市房地产主管部门适用法律错误,法院应判决撤销其吊销行为

• 解析 本题考查法律常识。

A项正确,《行政处罚法》第九条规定:"行政处罚的种类:(一)警告、通报批评;(二)罚款、没收违法所得、 没收非法财物;(三)暂扣许可证件、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许可证件;(四)限制开展生产经营活动、责令停产停业、责令关闭、限制从业;(五)行政拘留;(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行政处罚。"市房地产主管部门吊销甲公司资质证书的行为属于行政处罚。

B项错误,《公司法》第七条第一款规定:"依法设立的公司,由公司登记机关发给公司营业执照。公司营业执照签发日期为公司成立日期。"《民法典》第七十二条第三款规定:"清算结束并完成法人注销登记时,法人终止;依法不需要办理法人登记的,清算结束时,法人终止。"题中,甲公司仅是资质证书被吊销而非营业执照被吊销,仍具有法人资格,只是不能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工作。

C项正确,《行政处罚法》第六十三条规定:"行政机关拟作出下列行政处罚决定,应当告知当事人有要求听证的权利,当事人要求听证的,行政机关应当组织听证:(一)较大数额罚款;(二)没收较大数额违法所得、没收较大价值非法财物;(三)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许可证件;(四)责令停产停业、责令关闭、限制从业;(五)其他较重的行政处罚;(六)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当事人不承担行政机关组织听证的费用。"

D项正确,《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规定》第十九条规定: "企业未取得资质证书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房地产开发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处5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 逾期不改正的,由房地产开发主管部门提请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第二十条规定: "企业超越资质等级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房地产开发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处5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 逾期不改正的,由原资质审批部门吊销资质证书,并提请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第二十一条规定: "企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原资质审批部门公告资质证书作废,收回证书,并可处以1万元以上3万元以下的罚款: (一) 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骗取资质证书的; (二) 涂改、出租、出借、转让、出卖资质证书的。"第二十二条规定: "企业开发建设的项目工程质量低劣,发生重大工程质量事故的,由原资质审批部门降低资质等级;情节严重的吊销资质证书,并提请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根据上述法律的规定,违法经营不在吊销资质证书处罚的范围内,故市房地产主管部门处罚违法,法院应判决撤销其吊销行为。本题为选非题,故正确答案为B。

★例题2: 判断是"行政强制措施"还是"行政处罚"

14. 单选题 老丁将自家临街的一间房屋改为商店,里面的一间房屋用于居住,并办理了合法经营手续。前不久,有消费者举报老丁商店有假冒商品出售,经查,举报属实。对此,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可以作出的行为是

- A 查封商店并扣留假冒商品
- B 冻结商店或老丁的银行账户
- (C) 没收商店的营业收入
- D 责令老丁暂停营业
- 解析 本题考查法律常识。根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五十六条规定: "经营者有下列情形之一,除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外,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对处罚机关和处罚方式有规定的,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或者其他有关行政部门责令改正,可以根据情节单处或者并处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处以违法所得一倍以上十倍以下的罚款, 没有违法所得的,处以五十万元以下的罚款; 情节严重的,责令停业整顿、吊销营业执照: ……(二)在商品中掺杂、掺假,以假充真,以次充好,或者以不合格商品冒充合格商品的……"
 A、B两项错误,采用查封、扣押、冻结等行政强制措施是对财物实施暂时性控制,而老丁商店销售假冒商品已经查

证属实,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应当直接做出行政处罚,而非采取行政强制措施。

C项错误,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可以做出没收违法所得的处罚,但不得没收商店的营业收入。 D项正确,如果情节严重,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可以做出责令暂停营业的处罚。 故证确答案为D。

4.行政处罚

信任保护原则: 行政机关不得擅自更改行政许可; 更改的, 造成损失, 予以赔偿 行政处罚:

- 14. 单选题 为鼓励农民利用荒山荒坡进行规模化畜禽养殖,某县政府出台文件,取消了畜禽养殖的审批手续。张某响应政府号召,在承包林地的荒坡上建了养猪场,但未依法办理有关审批手续。县林业主管部门依据《森林法》《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对张某予以罚款并责令其恢复原状。张某不服,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要求撤销县林业主管部门的处罚决定。关于本案,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 A 张某的诉讼请求依法不能成立,法院应驳回其诉讼请求
 - B 法院应将县政府列为共同被告,并判决撤销县政府的文件
 - 法院应判决撤销县林业主管部门的处罚决定,并向县政府提出司法建议
 - D 张某应先向县政府申请复议,不服复议决定的,才能提起行政诉讼

解析 本题考查法律常识。

A项错误、C项正确,根据《行政许可法》第十七条的规定:"除本法第十四条、第十五条规定的外,其他规范性文件一律不得设定行政许可。"县政府无权取消法律法规设定的行政许可事项,故该县政府的文件违法。本案中,县政府出台文件取消了畜禽养殖的审批手续,张某基于对行政机关的信任而开办养猪场,对于其信赖利益需要予以保护。但县林业部门依法对其进行处罚,违反了行政法的诚实守信原则,该处罚决定违法。因此,张某的诉讼请求能够成立,法院对于县林业部门的处罚应当予以撤销。《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的解释》第一百四十九条第一、二款规定:"人民法院经审查认为行政行为所依据的规范性文件合法的,应当作为认定行政行为合法的依据;经审查认为规范性文件不合法的,不作为人民法院认定行政行为合法的依据,并在裁判理由中予以阐明。作出生效裁判的人民法院应当向规范性文件的制定机关提出处理建议,并可以抄送制定机关的同级人民政府、上一级行政机关、监察机关以及规范性文件的备案机关。规范性文件不合法的,人民法院可以在裁判生效之日起三个月内,向规范性文件制定机关提出修改或者废止该规范性文件的司法建议。"对于县政府这一不合法的规范性文件,法院有权提出司法建议。

B项错误,《行政诉讼法》第二十六条第一款规定: "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的,作出行政行为的行政机关是被告。"第四款规定: "两个以上行政机关作出同一行政行为的,共同作出行政行为解析权机关是共同被告。"在本案中,作出具体行政行为的行政机关是具林业主管部门,故本案的被告仅为县林业主管部门。D项错误,《行政诉讼法》第四十四条第一款规定: "对属于人民法院受案范围的行政案件,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先向行政机关申请复议,对复议决定不服的,再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故张某无须先进行复议,也可以直接提起行政诉讼。故正确答案为C。

5.国家赔偿

甲公司: 丧失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权力, 但是保有申请国家赔偿的权力

农业农村局: 返还罚款和没收的违法所得, 并给予赔偿

执行法院: 审查不严, 赔偿甲公司损失

15. 单选题 某市农业农村局以甲公司经销的化肥抽检不合格为由,对该公司予以罚款并没收违法所得。甲公司在法定期限内既不申辩、提起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又不缴纳罚款。在被法院强制执行后,甲公司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化肥生产企业赔偿损失。一审、二审法院均认定该批次化肥为合格产品。甲公司败诉后,以民事判决书为证据,向该市农业农村局提起国家赔偿申请,关于本案,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 A 甲公司在法定期限内放弃行政法律救济权利,应当自行承担损失
- B 实施强制执行的法院对处罚决定审查不严,应当赔偿甲公司的损失
- (C) 甲公司以民事判决确认的事实申请国家赔偿,缺乏事实根据
- 市农业农村局应当返还罚款和没收的违法所得,其余损失由甲公司自行承担

解析 本题考查法律常识。

A项错误,根据《国家赔偿法》第四条第一项规定: "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在行使行政职权时有下列侵犯财产权情形之一的,受害人有取得赔偿的权利: (一)违法实施罚款、吊销许可证和执照、责令停产停业、没收财物等行政处罚的; ……"第三十九条规定: "赔偿请求人请求国家赔偿的时效为两年,自其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行使职权时的行为侵犯其人身权、财产权之日起计算,但被羁押等限制人身自由期间不计算在内。"本案中,甲公司经销的化肥经法院审理认定为合格产品,"罚款并没收违法所得"的行政处罚侵犯其财产权,虽起诉化肥生产企业前,甲公司在法定期限内没有申辩、提起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但自判决之日起其仍有请求取得国家行政赔偿

的权利。

B项正确,我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七条规定:"人民法院对行政机关强制执行的申请进行书面审查,对符合本法第五十五条规定,且行政决定具备法定执行效力的,除本法第五十八条规定的情形外,人民法院应当自受理之日起七日内作出执行裁定。"第五十五条规定:"行政机关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应当提供下列材料:(一)强制执行申请书;(二)行政决定书及作出决定的事实、理由和依据;(三)当事人的意见及行政机关催告情况;(四)申请强制执行标的情况;(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材料。强制执行申请书应当由行政机关负责人签名,加盖行政机关的印章,并注明日期。"可见,强制执行的法院对行政强制执行申请进行实质性审查。本案中,法院在

审查过程中审查不严,未发现农业农村局的错误行为,造成执行错误。

《国家赔偿法》第三十八条规定:"人民法院在民事诉讼、行政诉讼过程中,违法采取对妨害诉讼的强制措施、保全措施或者对判决、裁定及其他生效法律文书执行错误,造成损害的,赔偿请求人要求赔偿的程序,适用本法刑事赔偿程序的规定。"因此,强制执行的法院应当赔偿甲公司的损失。

C项错误,一审、二审法院均认定该批次化肥为合格产品,以民事判决确认的事实申请国家赔偿,具备事实根据。D项错误,根据《国家赔偿法》第三十六条规定:"侵犯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财产权造成损害的,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一)处罚款、罚金、追缴、没收财产或者违法征收、征用财产的,返还财产;……(八)对财产权造成其他损害的,按照直接损失给予赔偿。"故正确答案为B。

★6.法不溯及既往原则

13.	单选题 19	965年,老周自建了一套房屋。 <mark>2017年,老周的房屋被划入旧城以造范围。</mark> 因无产权证和土地使用证,该房屋被认定为违法		
	建筑,城管	管部门 <mark>依据2008年施行的《城乡规划法》</mark> ,责令老周限期拆除。对此,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A) 老店	周的房屋属于违法建筑,应当责令其自行拆除		
	A 2/5	的现在分词 人名英格兰 医白色 人名西拉尔特		
	B 因E	日城改造,认定老周的房屋为违法建筑已无实际意义		
	C 城管	管部门适用法律错误,限期拆除的决定无效		
	D 老店	周的房屋属历史遗留问题,不能得到拆迁补偿		
	正确答案	#是: C		
	正明合采)	NE. C		
	hn+r*	**************************************		
	・解析			
		A项错误,老周的房屋自建于1965年,在2008年《城乡规划法》颁布施行前已建成,根据去不溯及既往的原则 无		
		法依据2008年颁布的《城乡规划法》认定老周的房屋为违法建筑。		
		B项错误,是否认定为违法建筑,关系到老周能否获得拆迁补偿,因此,无实际意义的说法错误。		
		C项正确,根据法不溯及既往的原则,城管部门适用法律错误,因此城管部门作出的限期拆除决定无效。		
		D项错误,老周的房屋属于历史遗留问题,但如果根据1965年法律,老周房屋属于合法房屋的,拆迁时应当给予补		
<u>/20</u> €	ā+^	偿。		
四温	Z Prof	故正确答案为C		

三、其他常识

1.行政复议

案例: 甲向A村村委地承包一片地, A村村民不服, 请求政府确认归属

第三人:行政复议期间,行政复议机构认为**申请人以外**的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被审查的具体行政行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通知其作为第三人参加行政复议。

独立请求: 指第三人享有案件争议的标的的全部或部分的合法权益。

2.撤销行政许可证情形

- (1) 根据利害关系人的请求或者依据职权,可以撤销行政许可证
- (2) 工作人员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准许的
- (3) 超越法定职权准许的
- (4) 违反法定程序准许的
- (5) 对不具备申请资格或者不符合法定条件的申请人准许行政许可证的
- (6) 被许可人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的行政许可证,应当予撤销

3.无主之物

无主之物: 没有"所有人"或者"所有人"不明的物品

4.行政处罚

常见陷阱:

(1) 查封商店并没收假冒商品(错误)

解析: 市场监管部门是没有权利查封的

(2) 冻结商家账户(错误)

解析: 法院才有权力, 市场监管部门没有权力

行政处罚常见:

- ①警告②罚款③责令停产停业④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⑤没收违法所得⑥行政拘留
- ⑦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行政处罚。
 - (1) 人身自由罚:包括行政拘留。
 - (2) 行为罚: 主要形式有责令停产停业, 吊销许可证、执照等。
 - (3) 财产罚: 主要形式有罚款、没收财物(没收非法财物和违法所得)。
 - (4) 声誉罚: 主要形式有警告、责令具结悔过、通报批评等。

5.违法犯罪类型判定

- (√) 赵某用技术开锁的手段解锁共享单车并贩卖,价值共计5000元,构成盗窃罪
- (√) 钱某**酒后为寻求刺激**砸坏多辆共享单车,价值共计5000元,构成**寻衅滋事罪**
- (√) 孙某将共享单车搬回家里**解锁后又砸坏**,价值共计5000元,构成**故意毁坏财物罪**
- (x) 李某将共享单车上的二维码换成手机病毒二维码,非法获利5000元,构成**诈骗罪**

诈骗罪:是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用虚构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式,骗取数额较大的公私财物的行为。 诈骗罪要想成立,需要让被害人产生错误认知,并基于错误认知处分财产。 故李某行为仅构成"盗窃罪"。